

中粮生物化学(安徽)股份有限公司 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公告

证券简称:中粮生化 证券代码:000930 公告编号:2013-029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会议出席情况
中粮生物化学(安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3年8月2日分别以传真和专人送达的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发出召开公司临时股东大会的书面通知。2013年8月6日上午召开了公司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在保障所有董事充分表达意见的情况下,本次董事会会议采用通讯方式表决。本次董事会会议材料同时提交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审阅。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8人,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共8人,参加表决的董事有:岳国君先生、李北先生、王浩先生、张军华先生、詹朝晖女士、乔映宾先生、卓文燕先生和张洪洲先生,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议案审议情况
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第五届十二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补董事的议案》,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提请于2013年8月28日召开公司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增补张德国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2013年8月6日
证券简称:中粮生化 证券代码:000930 公告编号:2013-030
中粮生物化学(安徽)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于2013年8月6日召开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基本事项如下:
一、会议召开的基本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2013年8月28日 星期五 上午10:30,会期半天
2、会议召开日期:2013年8月23日
3、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公司综合楼6楼会议厅
4、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方式:现场投票方式
6、会议出席对象
凡2013年8月23日(星期五)下午交易时间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

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在册的公司股东均有权以本通知公布的方式出席本次年度股东大会及参加表决;不能亲自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可授权他人代为出席。
0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0 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关于增补董事的议案》。
2、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场登记方法
1、登记手续:
a) 法人股东应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书或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及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b) 个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持股凭证、证券账户卡;授权代理人持身份证、持股凭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
2、登记地点及授权委托书送达地点:
中粮生物化学(安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地址:安徽省蚌埠市中粮大道1号
邮政编码:233101
联系电话:0552-4926909
指定传真:0552-4926758
联系人:刘先生、孙女士
3、登记时间:2013年8月27日9:00—17:00
四、其它事项
出席股东大会所有股东的费用自理。

中粮生物化学(安徽)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3年8月6日

附: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体)出席中粮生物化学(安徽)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全权行使表决权。
本人(体)对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事项的表决意见:

| 序号 | 议案名称 | 赞成 | 反对 | 弃权 |
|----|-----------|----|----|----|
| 1 | 关于增补董事的议案 | | | |

注:股东根据本人意见对上审议事项选择赞成、反对或弃权,并在相应表格内打勾“√”,三者中只能选其一,选择一项以上的无效;如委托人对未投票做出明确指示,则视为受托人有权按照自己的意思进行表决。
委托人姓名: 身份证号码: 持股数:
委托人姓名(盖章): 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姓名: 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姓名(盖章): 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姓名: 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上海莱士血液制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3年8月6日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受理通知书》(31030号)。中国证监会依法对公司提交的《上海莱士血液制品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之重大资产重组暨关联交易行政许可申请材料进行了审查,认为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决定对该行政许可予以受理。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尚需获得中国证监会的核准,能否获得中国证监会的核准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重组进展情况及时披露有关信息,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莱士血液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三年八月七日

上海莱士血液制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3年8月6日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受理通知书》(31030号)。中国证监会依法对公司提交的《上海莱士血液制品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之重大资产重组暨关联交易行政许可申请材料进行了审查,认为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决定对该行政许可予以受理。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尚需获得中国证监会的核准,能否获得中国证监会的核准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重组进展情况及时披露有关信息,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莱士血液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三年八月七日

证券代码:000687 证券简称:恒天天鹅 公告编号:2013-037
恒天天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投资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于2013年4月24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投资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并经2013年5月16日公司2012年度股东大会表决通过,同意公司与募投项目实施主体新疆天鹅特种纤维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疆特纤”、本公司控股子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选择适当的时机投资安全性、流动性较高的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在一年内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45,000万元,自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一年之内有效,在公司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内该项资金额度可滚动使用(以保证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使用为前提)。详见2013年4月26日、2013年5月17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2013-016】、【2013-021】号公告。
根据上述决议,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定分行裕华支行购买了银行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一、理财产品的主要情况
(一)账户情况:
账户名称:恒天天鹅股份有限公司
账 号:1100576917238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定分行裕华支行
二、购买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理财产品情况
1、产品名称:人民币 按期开放”
2、产品代码:CNYAQKFP1
3、产品类型:保本收益型
4、投资及收益币种:人民币
5、投资金额:21,000 万元
6、投资范围:本产品资金由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统一运作管理,投资于在国内银行间债券市场上流通的国债、央行票据、国开债、进出口行债券和农

发债等公开评级在投资级以上的金融资产,同业拆放、债券回购等货币市场工具。
7、收益率:预期年收益率3.7%
8、产品收益计算期限:55 天(2013 年 8 月6日至 2013年9月30日)
9、到期日:2013年9月30日
10、收益支付和认购资金返还方式:收益支付日和认购本金返还日一次性支付收益累计收益并返还认购本金。
11、资金来源: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12、关联关系说明:本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关联关系
三、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运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保本理财产品是在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实施。公司通过购买银行保本理财产品,可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为公司股东谋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截止公告日,公司尚有另外一款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的银行理财产品尚未到期,为2013年6月8日,新疆特纤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协议》,使用闲置募集资金24,000万元,购买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人民币理财产品,期限为90天。
现本公司与控股子公司新疆特纤共计持有理财产品总金额为45,00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28.58%。
备查文件:
1、《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理财产品总说明书》
2、《人民币 按期开放》产品说明书——机构客户》
3、《人民币 按期开放》产品认购委托书》
特此公告。
恒天天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八月六日

证券代码:000685 证券简称:中山公用 编号:2013-034
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发证券2013年7月经营情况主要财务数据的公告
单位:人民币元

| | 2013年7月 | 2013年1-7月 |
|-------|----------------|------------------|
| 营业收入 | 452,949,637.52 | 3,940,600,244.01 |
| 净利润 | 141,463,988.88 | 1,359,093,341.87 |
| 期末净资产 | 32,397,272.071 | |

上述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详见广发证券的相关公告,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因“广发证券未提供合并报表财务数据,故本公司无法估算上述数据对公司投资收益的影响。
特此公告。
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三年八月六日

证券代码:0002310 证券简称:东方园林 公告编号:2013-046
北京东方园林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主营业务模式及重大项目进展情况公告
备注①:大同文瀾湖收款条件:土方园建:70进度20分完工100待付清,指的是土方园建工程按工程进度收取已完工工程70%进度款,分项完工后结算后收取20%的工程款。完工结算两年内收取最后10%的工程款;绿化:50进10完工20完工第二年20养护工程款是绿化工程按工程进度收取已完工工程50%的进度款,工程完工后收取10%的工程款,完工后第二年底之前20%的工程款,养护期结束后收取剩余20%的工程款。其他项目的表述类似。
2012年上半年开工的保障项目有6个项目,截止2013年6月30日,收回进度款2.7亿元。
2012年下半年开工的保障项目24个,截止2013年6月30日,收到进度款2.71亿元。
2013年上半年开工的保障项目共27个,截止2013年6月30日未到首个付款节点,这些项目将在2013年下半年按照合同约定在收款节点回款。
目前土地保障条款下多个项目回款正常,均按合同约定付款节点正常收款,还没有因为政府在付款节点无法付款,导致土地保障条款自动的情况发生。
截止2013年6月30日,公司保障类重点项目的工程进度及收款情况如下: 单位:亿元

| 序号 | 项目名称 | 协议金额 | 已签合同金额 | 累计产值 | 累计收款 | 收款占协议金额比例 | 项目状态 |
|----|---------------|-------|--------|------|------|-----------|---------|
| 1 | 营口36条道路 | 6.39 | 8.14 | 5.57 | 3.05 | 1.20 | 39.39% |
| 2 | 南宁五象湖公园项目 | 5.00 | 4.43 | 3.05 | 1.00 | 1.00 | 100.00% |
| 3 | 丹东东港市东港项目 | 10.81 | 5.42 | 2.95 | 1.86 | 0.80 | 43.10% |
| 4 | 烟台植物园 | 7.00 | - | 2.42 | - | - | - |
| 5 | 兰州新区绿化项目 | 15.00 | 2.80 | 1.81 | 0.70 | 0.70 | 100.00% |
| 6 | 常州十三路工程 | 1.50 | 0.80 | - | - | - | - |
| 7 | 常州南民路工程 | 0.80 | 0.21 | - | - | - | - |
| 8 | 常州南民路工程 | 0.20 | 0.10 | - | - | - | - |
| 9 | 开滦镇港口水库项目 | 5.00 | 5.46 | 1.24 | - | - | - |
| 10 | 连云港徐圩项目 | 12.86 | 1.24 | 1.20 | 0.66 | 0.46 | 70.00% |
| 11 | 惠州金石山李竹山植物园项目 | - | 0.90 | 1.17 | 0.74 | 0.50 | 67.32% |
| 12 | 滨州南苑路二期 | 1.12 | 1.14 | 0.82 | - | - | 0.00% |
| 13 | 张家口新城项目中区项目 | 7.49 | - | 1.06 | - | - | - |
| 14 | 襄阳项目 | 31.21 | 7.20 | 0.68 | - | - | - |

证券代码:000930 公告编号:2013-029
中粮生物化学(安徽)股份有限公司
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会议出席情况
中粮生物化学(安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3年8月2日分别以传真和专人送达的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发出召开公司临时股东大会的书面通知。2013年8月6日上午召开了公司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在保障所有董事充分表达意见的情况下,本次董事会会议采用通讯方式表决。本次董事会会议材料同时提交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审阅。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8人,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共8人,参加表决的董事有:岳国君先生、李北先生、王浩先生、张军华先生、詹朝晖女士、乔映宾先生、卓文燕先生和张洪洲先生,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议案审议情况
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第五届十二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补董事的议案》,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提请于2013年8月28日召开公司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增补张德国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2013年8月6日
中粮生物化学(安徽)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3年8月6日

证券代码:002230 证券简称:信邦制药 公告编号:2013-059
贵州信邦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贵州信邦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3年5月31日发布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公告》,公司正在筹划收购资产重大重组事项,公司股票已于2013年5月31日开市起停牌(详见公司于2013年5月31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13-031号公告)。
2013年6月4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筹划收购资产重大重组事项的议案》,同意公司筹划收购资产重大重组事项。公司于2013年6月7日、6月19日、7月3日、7月10日、7月17日、7月24日和7月31日分别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的公告》,6

月26日公司发布了《关于收购资产重大项目进展暨延期复牌的公告》(详见《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以及有关各方正在积极推动各项工作,中介机构对重组标的资产存在进行审计、评估、尽职调查等工作,根据证监会及深交所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继续停牌,停牌期间,公司至少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相关事项进展情况公告。该事项仍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贵州信邦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八月六日

证券代码:002538 证券简称:史丹利 公告编号:2013-036
史丹利化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取得营业执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史丹利化肥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全资子公司史丹利化肥(中城)有限公司的议案》,同意以自有资金人民币10,000万元在江西省丰城市设立全资子公司史丹利化肥(中城)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城公司”)。详细内容详见公司于2013年7月27日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刊登的《新增事项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3-025)和《设立全资子公司史丹利化肥(中城)有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13-029)。
近日,中城公司已办理完毕工商登记手续,并取得丰城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注册号为36098111000268的《营业执照》。具体情况如下:
名称:中城公司
住所:丰城市上塘镇居委会办公大楼

证券代码:002252 证券简称:上海莱士 公告编号:2013-075
上海莱士血液制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
《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上海莱士血液制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3年8月6日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受理通知书》(31030号)。中国证监会依法对公司提交的《上海莱士血液制品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之重大资产重组暨关联交易行政许可申请材料进行了审查,认为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决定对该行政许可予以受理。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尚需获得中国证监会的核准,能否获得中国证监会的核准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重组进展情况及时披露有关信息,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莱士血液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三年八月七日

证券代码:000977 证券简称:浪潮信息 公告编号:2013-025
浪潮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浪潮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3年7月23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刊登了《关于召开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本次股东大会将采用现场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现将有关事项再次提示如下:
一、会议召集的基本情况
1、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会议时间:2013年8月9日上午9:30-11:30;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3年8月9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3年8月8日15:00至2013年8月9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3、会议地点:济南市经二路1036号S05上二楼302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会议符合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2、审议通过《2013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3、审议通过《2013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事宜的议案》;
4、本次会议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尚需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后方可实施。
以上议案已在2013年8月8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上审议通过。
三、会议表决程序
1、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系统、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进行表决。
2、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其中,网络投票包括通过证券交易所系统投票和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两种方式,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其中一种方式,且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如出现重复投票,则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
四、出席对象及资格
1、截止2013年8月9日上午9:30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或其授权代理人。
2、公司董事、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五、参加现场会议的办法
1、凡出席会议的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委托代理人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及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的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的授权代表身份证;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及授权委托书送达地点:
浪潮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地址:济南市浪潮路1036号本公司证券部
邮政编码:250101
联系电话:569977
六、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尚需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后方可实施。
七、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尚需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后方可实施。
八、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尚需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后方可实施。
九、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尚需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后方可实施。
十、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尚需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后方可实施。

证券代码:0002310 证券简称:东方园林 公告编号:2013-046
北京东方园林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主营业务模式及重大项目进展情况公告
备注①:大同文瀾湖收款条件:土方园建:70进度20分完工100待付清,指的是土方园建工程按工程进度收取已完工工程70%进度款,分项完工后结算后收取20%的工程款。完工结算两年内收取最后10%的工程款;绿化:50进10完工20完工第二年20养护工程款是绿化工程按工程进度收取已完工工程50%的进度款,工程完工后收取10%的工程款,完工后第二年底之前20%的工程款,养护期结束后收取剩余20%的工程款。其他项目的表述类似。
2012年上半年开工的保障项目有6个项目,截止2013年6月30日,收回进度款2.7亿元。
2012年下半年开工的保障项目24个,截止2013年6月30日,收到进度款2.71亿元。
2013年上半年开工的保障项目共27个,截止2013年6月30日未到首个付款节点,这些项目将在2013年下半年按照合同约定在收款节点回款。
目前土地保障条款下多个项目回款正常,均按合同约定付款节点正常收款,还没有因为政府在付款节点无法付款,导致土地保障条款自动的情况发生。
截止2013年6月30日,公司保障类重点项目的工程进度及收款情况如下: 单位:亿元

证券代码:000930 公告编号:2013-029
中粮生物化学(安徽)股份有限公司
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会议出席情况
中粮生物化学(安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3年8月2日分别以传真和专人送达的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发出召开公司临时股东大会的书面通知。2013年8月6日上午召开了公司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在保障所有董事充分表达意见的情况下,本次董事会会议采用通讯方式表决。本次董事会会议材料同时提交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审阅。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8人,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共8人,参加表决的董事有:岳国君先生、李北先生、王浩先生、张军华先生、詹朝晖女士、乔映宾先生、卓文燕先生和张洪洲先生,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议案审议情况
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第五届十二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补董事的议案》,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提请于2013年8月28日召开公司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增补张德国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2013年8月6日
中粮生物化学(安徽)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3年8月6日

贵州信邦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贵州信邦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3年5月31日发布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公告》,公司正在筹划收购资产重大重组事项,公司股票已于2013年5月31日开市起停牌(详见公司于2013年5月31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13-031号公告)。
2013年6月4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筹划收购资产重大重组事项的议案》,同意公司筹划收购资产重大重组事项。公司于2013年6月7日、6月19日、7月3日、7月10日、7月17日、7月24日和7月31日分别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的公告》,6

史丹利化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取得营业执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史丹利化肥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全资子公司史丹利化肥(中城)有限公司的议案》,同意以自有资金人民币10,000万元在江西省丰城市设立全资子公司史丹利化肥(中城)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城公司”)。详细内容详见公司于2013年7月27日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刊登的《新增事项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3-025)和《设立全资子公司史丹利化肥(中城)有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13-029)。
近日,中城公司已办理完毕工商登记手续,并取得丰城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注册号为36098111000268的《营业执照》。具体情况如下:
名称:中城公司
住所:丰城市上塘镇居委会办公大楼

证券代码:002252 证券简称:上海莱士 公告编号:2013-075
上海莱士血液制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
《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上海莱士血液制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3年8月6日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受理通知书》(31030号)。中国证监会依法对公司提交的《上海莱士血液制品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之重大资产重组暨关联交易行政许可申请材料进行了审查,认为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决定对该行政许可予以受理。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尚需获得中国证监会的核准,能否获得中国证监会的核准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重组进展情况及时披露有关信息,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莱士血液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三年八月七日

证券代码:002256 证券简称:彩虹股份 公告编号:2013-041
深圳市彩虹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彩虹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3年8月6日在《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了《关于控股股东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3-040)。因工作人员失误,导致部分内容有误,现更正如下:
更正前:彩虹集团将其持有的本公司无限售流通股500,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66%)质押给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用于办理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
更正后:彩虹集团将其持有的本公司无限售流通股5,000,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66%)质押给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用于办理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
除上述更正内容外,其他内容不变。
因此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公司董事会深表歉意。
特此公告。
深圳市彩虹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八月六日

证券代码:000977 证券简称:浪潮信息 公告编号:2013-025
浪潮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浪潮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3年7月23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刊登了《关于召开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本次股东大会将采用现场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现将有关事项再次提示如下:
一、会议召集的基本情况
1、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会议时间:2013年8月9日上午9:30-11:30;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3年8月9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3年8月8日15:00至2013年8月9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3、会议地点:济南市经二路1036号S05上二楼302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会议符合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2、审议通过《2013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3、审议通过《2013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事宜的议案》;
4、本次会议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尚需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后方可实施。
以上议案已在2013年8月8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上审议通过。
三、会议表决程序
1、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系统、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进行表决。
2、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其中,网络投票包括通过证券交易所系统投票和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两种方式,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其中一种方式,且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如出现重复投票,则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
四、出席对象及资格
1、截止2013年8月9日上午9:30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或其授权代理人。
2、公司董事、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五、参加现场会议的办法
1、凡出席会议的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委托代理人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及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的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的授权代表身份证;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及授权委托书送达地点:
浪潮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地址:济南市浪潮路1036号本公司证券部
邮政编码:250101
联系电话:569977
六、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尚需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后方可实施。
七、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尚需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后方可实施。
八、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尚需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后方可实施。
九、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尚需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后方可实施。
十、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尚需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后方可实施。

证券代码:000977 证券简称:浪潮信息 公告编号:2013-025
浪潮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浪潮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3年7月23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刊登了《关于召开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本次股东大会将采用现场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现将有关事项再次提示如下:
一、会议召集的基本情况
1、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会议时间:2013年8月9日上午9:30-11:30;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3年8月9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3年8月8日15:00至2013年8月9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3、会议地点:济南市经二路1036号S05上二楼302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会议符合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2、审议通过《2013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3、审议通过《2013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事宜的议案》;
4、本次会议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尚需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后方可实施。
以上议案已在2013年8月8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上审议通过。
三、会议表决程序
1、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系统、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进行表决。
2、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其中,网络投票包括通过证券交易所系统投票和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两种方式,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其中一种方式,且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如出现重复投票,则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
四、出席对象及资格
1、截止2013年8月9日上午9:30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或其授权代理人。
2、公司董事、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五、参加现场会议的办法
1、凡出席会议的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委托代理人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及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的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的授权代表身份证;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及授权委托书送达地点:
浪潮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地址:济南市浪潮路1036号本公司证券部
邮政编码:250101
联系电话:569977
六、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尚需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后方可实施。
七、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尚需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后方可实施。
八、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尚需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后方可实施。
九、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尚需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后方可实施。
十、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尚需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后方可实施。

证券代码:000977 证券简称:浪潮信息 公告编号:2013-025
浪潮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浪潮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3年7月23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刊登了《关于召开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本次股东大会将采用现场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现将有关事项再次提示如下:
一、会议召集的基本情况
1、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会议时间:2013年8月9日上午9:30-11:30;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3年8月9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3年8月8日15:00至2013年8月9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3、会议地点:济南市经二路1036号S05上二楼302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会议符合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2、审议通过《2013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3、审议通过《2013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事宜的议案》;
4、本次会议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尚需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后方可实施。
以上议案已在2013年8月8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上审议通过。
三、会议表决程序
1、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系统、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进行表决。
2、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其中,网络投票包括通过证券交易所系统投票和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两种方式,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其中一种方式,且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如出现重复投票,则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
四、出席对象及资格
1、截止2013年8月9日上午9:30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或其授权代理人。
2、公司董事、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五、参加现场会议的办法
1、凡出席会议的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委托代理人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及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的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的授权代表身份证;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及授权委托书送达地点:
浪潮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地址:济南市浪潮路1036号本公司证券部
邮政编码:250101
联系电话:569977
六、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尚需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后方可实施。
七、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尚需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后方可实施。
八、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尚需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后方可实施。
九、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尚需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后方可实施。
十、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尚需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后方可实施。

证券代码:000977 证券简称:浪潮信息 公告编号:2013-025
浪潮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浪潮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3年7月23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刊登了《关于召开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本次股东大会将采用现场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现将有关事项再次提示如下:
一、会议召集的基本情况
1、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会议时间:2013年8月9日上午9:30-11:30;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3年8月9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3年8月8日15:00至2013年8月9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3、会议地点:济南市经二路1036号S05上二楼302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会议符合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2、审议通过《2013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3、审议通过《2013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事宜的议案》;
4、本次会议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尚需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后方可实施。
以上议案已在2013年8月8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上审议通过。
三、会议表决程序
1、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系统、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进行表决。
2、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其中,网络投票包括通过证券交易所系统投票和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两种方式,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其中一种方式,且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如出现重复投票,则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
四、出席对象及资格
1、截止2013年8月9日上午9:30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或其授权代理人。
2、公司董事、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五、参加现场会议的办法
1、凡出席会议的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委托代理人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及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的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的授权代表身份证;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及授权委托书送达地点:
浪潮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地址:济南市浪潮路1036号本公司证券部
邮政编码:250101
联系电话:569977
六、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尚需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后方可实施。
七、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尚需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后方可实施。
八、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尚需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后方可实施。
九、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尚需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后方可实施。
十、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尚需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后方可实施。

证券代码:000977 证券简称:浪潮信息 公告编号:2013-025
浪潮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浪潮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3年7月23